

所有權人申請逕遷申請書

本人 所有房屋座落於平鎮區 里 鄰
路（街） 段 巷 弄 號 樓之 ， 現有全
戶 等 人戶籍設籍於上址，但全戶人口
早已遷離未住該址，且去向不明 年 月以上，本人因無法
查知當事人現居住處所，致未能告知其自行辦理戶籍遷出登
記，為避免影響本人權益並符合實際，請貴所依戶籍法第五十
條第一項規定將上述人員戶籍辦理遷出登記，檢附房屋所有權
證明文件乙份供參。

此致

桃園市平鎮區戶政事務所

申 請 人：

身分證字號：

戶 籍 地 址：

通訊處電話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